

注册 会 计 师

全国统一考试指定教材理想配套辅导用书

税法

同步辅导及全真模拟题

《同步辅导丛书》编委会 编著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

税法

同步辅导及全真模拟题

《同步辅导丛书》编委会 编著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税法同步辅导及全真模拟题/《同步辅导丛书》编委会编著. - 北京: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2001.4

ISBN 7-5304-2524-2

I.税… II.同… III.税法-中国-会计师-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D922.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14667 号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

税法

同步辅导及全真模拟题

《同步辅导丛书》编委会 编著

*

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直门南大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35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14.75 印张 589 千字

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800 册

定价:26.00 元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者,
本社发行科负责调换。联系电话:66161952)

前 言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同步辅导及全真模拟题》是由财政部部属院校、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等有关单位的会计学专家、教授、博士完全依据本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大纲和指定教材的内容、框架结构分会计、审计、财务成本管理、经济法、税法五个科目精心编写而成。每一个科目的内容结构和本年度指定教材的章节结构、顺序完全一致,既包含了相应考试科目的主要内容,又在总结分析了以前年度考试题型及难度的基础上,力求多角度多层次地再现考试重点、难点,为一套针对本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的理想辅导丛书。

《……同步辅导及全真模拟题》包括两个部分的内容:1. **同步辅导**。(1)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每一个重、难点问题均另以实例分析):每章抽出数个重点、难点问题加以详尽的分析、说明与解答,以便使读者更加容易、快速地理解消化本章的主要内容;(2)同步练习题:每章均编有足够数量的与正式考试题型一致的各类型练习题;(3)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每章均编有最近几年的正式考试试题分析及解答。2. **全真模拟题**。本书编有6套与正式考试题型、题量一样,试题难易程度相当的全真模拟题。

由于今年考试大纲和指定用书均有一定程度的变化,本辅导丛书秉着对考生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本年度大纲和指定用书编写,由于编写时间较紧迫,加之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疏误之处,诚望读者指正,以便再版时修订。

《同步辅导丛书》编委会

2001年4月

读 者 明 鉴

本书内容全部按照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编写的本年度新版指定用书同步配套编写。

本书编委会承诺：本书内容如果超出财政部本年度注册会计师考试新版指定用书范围，读者购书后可以随时退款索赔！

目 录

第一章 税法概论	(1)	同步练习题	(138)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41)
同步练习题	(2)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41)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4)	第十一章 房产税法	(143)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5)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43)
第二章 增值税法	(6)	同步练习题	(143)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6)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46)
同步练习题	(10)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47)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24)	第十二章 车船使用税法	(148)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29)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48)
第三章 消费税法	(34)	同步练习题	(148)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34)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52)
同步练习题	(36)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52)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41)	第十三章 印花税法	(154)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43)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54)
第四章 营业税法	(46)	同步练习题	(155)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46)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59)
同步练习题	(47)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59)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54)	第十四章 土地增值税法	(161)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55)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61)
第五章 企业所得税法	(58)	同步练习题	(162)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58)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67)
同步练习题	(61)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68)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74)	第十五章 契税法	(171)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79)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71)
第六章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83)	同步练习题	(171)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83)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74)
同步练习题	(85)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74)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97)	第十六章 关税法	(175)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01)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75)
第七章 个人所得税法	(106)	同步练习题	(176)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06)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80)
同步练习题	(108)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80)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18)	第十七章 税收征收管理法	(183)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22)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83)
第八章 资源税法	(126)	同步练习题	(184)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26)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88)
同步练习题	(126)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89)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30)	第十八章 税务行政法制	(192)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31)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92)
第九章 城市维护建设税法	(133)	同步练习题	(192)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33)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96)
同步练习题	(133)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96)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136)	全真模拟题(一)	(197)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136)	全真模拟题(一) 参考答案	(200)
第十章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	(138)	全真模拟题(二)	(202)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138)		

全真模拟题(二)参考答案	(205)	全真模拟题(五)	(217)
全真模拟题(三)	(207)	全真模拟题(五)参考答案	(220)
全真模拟题(三)参考答案	(210)	全真模拟题(六)	(222)
全真模拟题(四)	(212)	全真模拟题(六)参考答案	(225)
全真模拟题(四)参考答案	(215)		

第一章 税法概论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本章重点与难点问题主要有:税收法律关系、税法要素、税法的制定与实施、现行税法体系、税收管理体制。

一、税收法律关系

税法是国家制定的用以调整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在征纳税方面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国家与纳税人之间的利益分配关系经过法律明确其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后,便上升为一种特定的法律关系,即税收法律关系。

任何法律关系都是由主体、客体和内容三部分构成的,税收法律关系也不例外。但在内涵上,税收法律关系又具有一定的特殊性。

1. 权利主体:即税收法律关系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当事人,其一方是代表国家行使征税职责的国家税务机关(包括各级税务机关、海关、财政机关);另一方是履行纳税义务的人(包括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

权利主体双方法律地位是平等的,但权利和义务不对等。这一点是税收法律关系区别于其他法律关系的重点所在。双方权利义务不对等是因为主体双方是行政管理者与被管理者的关系。

2. 权利客体:即税收法律关系主体的权利义务共同指向的对象,也就是税法要素中的征税对象。如流转税法律关系的客体就是流转额。

3. 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即权利主体各自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这是税法的灵魂。

需要指出的是,税收法律关系权利主体双方的权利义务是不对等的,但税收法律关系的保护对权利主体双方是对等的。

例:在税收法律关系中,代表国家行使征税职权的税务机关是权利主体,履行纳税义务的法人、自然人是义务主体或权利客体。()

答案:×

解析:权利主体是税收法律关系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当事人,既包括代表国家行使征税职权的税务机关,也包括履行纳税义务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等;权利客体是权利主体权利、义务所共同指向的对象,即征税对象。

二、税法的构成要素

我国税法由总则、纳税人、征税对象、税目、税率、纳税环节、纳税期限、纳税地点、减免税、罚则、附则等要素组成,其中纳税人、征税对象和税率是税法的三要

素,应重点掌握。

纳税人,即一切履行纳税义务的法人、个人及其他组织;征税对象,是区分不同税种的主要标志,对它的具体化就是税目;我国目前的税率形式有比例税率、超额累进税率、定额税率及超率累进税率。

要结合以后各章节,明确各个税种的征税对象及所采取的税率形式,尤其是一些特殊项目,如采用超率累进税率的只有土地增值税一个税种。

例:税法构成要素中,用以区分不同税种的是()。(单选)

- A. 纳税义务人
- B. 征税对象
- C. 税目
- D. 税率

答案:B

解析:征税对象是区分税种的主要标志,我国现行税收法律、法规都有自己特定的征税对象,并且直接体现在税种的名称上。比如,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就是应税所得;增值税的征税对象就是商品或劳务在生产 and 流通过程中的增值额。

三、税法制定与税法体系

这是本章学习应重点理解的内容之一,历年考题多次涉及这一问题。

我国的税法体系由一系列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构成,它们由不同部门制定,具有不同的法律效力。

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的税收法律。在国家税收中,凡是基本的全局性的问题,都需由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以税收法律形式制定实施,并在全国范围内普遍适用。目前由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税收法律有:《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个人所得税法》、《税收征收管理法》等。除《宪法》外,在税收法律体系中,税收法律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

2. 全国人大或人大常委会授权立法。国务院经授权立法所制定的规定或条例等,具有国家法律的性质和地位,它的法律效力高于行政法规,在立法程序上还需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备案。有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6个暂行条例。

3. 国务院制定的税收行政法规。国务院制定的税收行政法规处于低于宪法、法律和高于地方法规、部门规章、地方规章的地位,也是在全国范围内普遍适用的。如国务院发布的《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等。

4. 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制定的税收地方性法规。目前只有海南省、民族自治区按照人大授权立法,有权制定有关税收地方法规。

5. 国务院税务主管部门制定的税收部门规章。包括财政部、税务总局制定的税收部门规章和地方政府制定的税收地方规章。税收部门规章不得与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在全国范围内普遍适用,如税务总局颁发的《税务代理试行办法》。

例:在税收法律体系中全国人大授权国务院颁布的《增值税暂行条例》属于()。

- A. 税收法律 B. 税收行政法规
C. 税收部门法规 D. 税收部门规章

答案:A

解析:增值税暂行条例是全国人大或人大常委会授权立法制定的。国务院经授权立法所制定的规定或条例等,具有国家法律的性质和地位,它的法律效力高于行政法规。

四、我国现行税法体系

我国现行税法体系由税收实体法和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构成。

(一)税收实体法体系:由 23 个税收法律、法规组成,它们按性质作用分七类:

1. 流转税类: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2. 资源税类:资源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3. 所得税类: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
4. 特定目的税类: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筵席税、城建税、土地增值税、耕地占用税。
5. 财产行为税类:房产税、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印花税、屠宰税、契税。
6. 农业税类:农业税、牧业税。
7. 关税。

上述税种中的关税由海关负责征收管理,其他税种由税务机关负责征收管理。

需要指出的是,在这些税种中,有 12 个适用涉外单位和个人,它们是: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资源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印花税、契税、关税。

(二)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包括《税收征收管理法》、《海关法》和《进出口关税条例》等。

例:下列税收法律规范属于税收实体法的有()。(多选)

- A.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B. 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
C. 个人所得税法
D. 税收征收管理法

答案:ABC

解析:关于 23 个税种的法律为实体法,除此之外为税收征收管理适用的法律。有《税收征收管理法》、《海关法》及《进出口税则》等。

五、税收管理体制

(一)税收立法权的划分。主要掌握我国目前税收立法权划分的层次。

1. 全国性税种的立法权属于全国人大及其常委

会。

2. 经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授权,国务院可以发布全国性税种的“条例”或“暂行条例”以及有制定税法实施细则、增减税目和调整税率的权力。此外,国务院有税法的解释权。

3. 经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授权,国家税务主管部门有税收条例的解释权和制定税收条例实施细则的权力。

4. 省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开征全国性税种以外的地方税种的税收立法权,在公布实施前须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备案。地区性地方税收的立法权仅限于省级立法机关及其授权的同级政府,不能层层下放。

(二)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税收收入划分

中央政府固定收入包括:国内消费税、关税、海关代征增值税、消费税。

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共享收入包括:国内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印花税。

其余为地方政府固定收入。

例:可由地方政府制定实施细则的税种有()。(多选)

- A. 城镇土地使用税 B. 房产税
C. 车船使用税 D. 资源税

答案:ABC

解析:可由地方政府制定实施细则的是本地区地方税法。而资源税属于共享税,不是地方税种,其余 A、B、C 皆为地方税种。

同步练习题

一、单项选择题

1. 税收权利主体是指()。
A. 征税方 B. 纳税方
C. 征纳双方 D. 中央政府
2. 我国现行税法体系中属于对财产课税的有()。
A. 企业所得税 B. 关税
C. 资源税 D. 房产税
3. 我国现有 23 个税种。区分不同税种的主要标志是()。
A. 纳税义务人 B. 征税对象
C. 适用税率 D. 纳税环节
4. 国务院税务主管部门制定的税收部门规章是税法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全国范围内具有普遍适用效力,但不得与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有权制定税收部门规章的税务主管机关是()。
A.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B. 地方人民政府 C. 省级财政厅(局)
D. 省级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
5. 在我国现行税法体系中,采用定额税率的有()。

- A. 资源税 B. 土地增值税
C. 企业所得税 D. 营业税
6. 《税收征收管理法》属于()。
A. 税收法律 B. 税收规章
C. 税收法规 D. 税收暂行规定
7. 按照税法的基本内容和效力的不同, 税法可分为()。
A. 税收基本法和税收普通法
B. 税收程序法和税收实体法
C. 税收基本法和税收实体法
D. 税收程序法和税收普通法
8. 税收行政法规由()制定。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
B. 地方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
C.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D. 国务院
9. 在我国税收法律关系中, 对权利主体的另一方即纳税主体的确定, 采取的是()。
A. 属地原则 B. 属人原则
C. 属地兼属人原则
D. 权利与义务对等原则
10. 按规定有权制定税收法律的机关是()。
A. 全国人大 B. 地方政府
C. 国务院 D. 税务总局
11. 在税法体系中起着税收母法的作用, 属于税法体系的主体和核心的是()。
A. 税收基本法 B. 税收普通法
C. 税收实体法 D. 税收程序法
12. 按照税法的功能作用的不同, 税法可分为()。
A. 税收基本法和税收普通法
B. 税收实体法和税收程序法
C. 中央税法与地方税法
D. 对流转额课税的税法和对所得额课税的税法
13. 以征税对象数额的相对率划分若干级距, 分别规定相应的差别税率, 相对率每超过一个级距的, 对超过的部分就按高一级的税率计算纳税。这种税率称为()。
A. 差别比例税率 B. 超额累进税率
C. 全率累进税率 D. 超率累进税率
14. 下列各项中, 属于纳税义务人享有的权利是()。
A. 申请延期纳税 B. 办理税务登记
C. 进行纳税申报 D. 依法缴纳税款
15. 下列税种地方拥有灵活掌握开征权的是()。
A. 土地增值税 B. 筵席税
C. 印花税 D. 资源税
16. 下列税种不属于流转税的是()。
A. 消费税 B. 增值税
C. 营业税 D.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 下列属于税收特征的是()。

- A. 稳定性 B. 及时性
C. 合法性 D. 强制性

18. 下列税种属于对自然资源课税的是()。

- A. 土地增值税 B. 房产税
C. 农业税 D. 城镇土地使用税

二、多项选择题

1. 下列各项, 属于纳税人应承担的义务有()。

- A. 申请延期纳税 B. 申请减免税
C. 办理纳税申报 D. 接受税务检查

2. 我国税收法律关系中, 履行纳税义务的自然人包括()。

- A. 中国公民 B. 个体工商户
C. 在华外籍人员
D. 在华无国籍人员

3. 国家税务主管机关义务主要表现在()。

- A. 依法征税
B. 及时把税款解缴国家
C. 进行税务检查 D. 宣传辅导税法

4. 构成我国现行税法体系的是()。

- A. 税收基本法 B. 税收普通法
C. 税收实体法 D. 税收征收管理法

5. 在我国税收法律关系中, 权利主体的一方是代表国家行使征税职责的国家税务机关。它包括()。

- A. 国家各级税务机关
B. 国家各级财政机关
C. 国家各级农业主管部门
D. 海关

6. 税率是对征税对象的征收比例或征收额度。我国现行的税率主要有()。

- A. 比例税率 B. 定额税率
C. 超额累进税率 D. 超率累进税率

7. 下列税收法律规范属于国务院制定的税收行政法规的有()。

- A. 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B. 消费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C.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
D. 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8. 增值税按不同分类方法, 分别属于()。

- A. 税收普通法 B. 税收实体法
C. 对流转额课税的税种
D. 中央地方共享税种

9. 按照全国人大授权立法规定, 可以制定税收地方性法规的地区有()。

- A. 民族自治区 B. 经济特区
C. 四大直辖市 D. 海南省

10. 在税收立法中要体现公平原则。公平应体现

在()。

- A. 负担能力大者应多纳税,负担能力小者应少纳税,没有负担能力者不纳税
- B. 生产经营环境优越并有超额收入或级差收益者应多纳税,反之则少纳税
- C. 不同地区、不同行业间及多种经济成分之间的实际税负必须尽可能公平
- D. 不论负担能力大小,不论生产经营环境如何,应一视同仁,平等负担税负

11. 下列税收法律规范属于税收实体法的有()。

- A.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 B. 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
- C. 个人所得税法
- D. 税收征收管理法

12. 在税收立法中除体现公平原则外,还应遵循的原则有()。

- A. 从实际出发的原则
- B. 民主决策原则
- C. 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的原则
- D. 法律的稳定性、连续性与废、改、立相结合的原则

13. 纳税义务人的权利主要有()。

- A. 办理税务登记
- B. 申请退回多缴税款
- C. 申请减免税
- D. 申请复议

14. 目前我国税收实体法体系中,采用累进税率的税种有()。

- A. 增值税
- B. 土地增值税
- C. 个人所得税
- D. 资源税

15. 下列能体现“税法有效地保护纳税人的合法权益”的有()。

- A. 纳税人享有延期纳税权
- B. 纳税人享有申请减免税权
- C. 不服税务机关的处理决定申请复议或提起诉讼权
- D. 纳税人有权因税务机关的过错而拒绝补税

16. 国家税务机关的权利主要表现在()。

- A. 依法进行征税
- B. 进行税务稽查
- C. 对违者进行处罚
- D. 及时把征收的税款解缴国库

17. 下列法规属于国务院制定的税收行政法规的有()。

- A. 《税务代理试行办法》
- B. 《个人所得税法实施细则》
- C. 《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 D. 《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三、判断题

- 1. 税法权利主体就是指纳税主体。()
- 2. 《宪法》中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依照法

律纳税的义务”。这一规定是国家制定税法并据以向公民征税以及公民必须依照税法纳税的最直接的法律依据。()

3. 税法与税收密不可分,税法是税收的法律表现形式,税收则是税法所确定的具体内容。()

4. 目前只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有权制定税收法律,增值税暂行条例就是由人大常委会制定的。()

5. 某省政府为支持本省纺织工业的发展,决定对纺织品免征两年增值税和城市维护建设税。()

6. 在税收法律关系中,权利主体双方的法律地位是平等的,但双方的权利与义务不对等。()

7. 我国现行的税法体系是指 23 种税法。()

8. 当税法的某些规范同民法的规范基本相同时,税法一般援引民法条款。当涉及到税收征纳关系的问题时,一般应以税法的规范为准则。()

9. 我国现行的 23 种税中,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是以国家法律的形式发布实施的,其他各税种,都是国务院制定的税收行政法规,它们共同组成了我国的税收实体法体系。()

10. 税收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或消灭,是由税法的制定、变更或废止决定的。()

11. 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省、自治区的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市和经国务院批准的较大的市的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情况,制定税收地方规章。()

12. 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是权利主体所享有的权利和所应承担的义务。这是税收法律关系中最实质的东西,是税法的灵魂。()

13. 纳税期限是指纳税人按照税法规定缴纳税款的期限。()

14. 国际税法是指外国各个国家制定的税收制度。()

15. 纳税人开业经营即产生税收法律关系,纳税人转业或停业并不都造成税收法律关系的变更或消灭。()

同步练习题参考答案

一、单项选择题

- 1. C 2. D 3. B 4. A 5. A
- 6. A 7. A 8. D 9. C 10. A
- 11. A 12. B 13. D 14. A 15. B
- 16. D 17. D 18. D

二、多项选择题

- 1. CD 2. ABCD 3. BD
- 4. CD 5. ABD 6. ABCD
- 7. CD 8. BCD 9. AD
- 10. ABC 11. ABC 12. ABCD
- 13. BCD 14. BC 15. ABC

16. ABC 17. BD

三、判断题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历年试题分析及解答

题 年 份	单选题	多选题	判断题	计算题	综合题	分 数
97						0
98		1	1			2.5
99		1	1			2
2000		1				1

一、多项选择题

1. 中国现行税制中采用的累进税率有()。
(1998 年)

- A. 全额累进税率 B. 超率累进税率
C. 超额累进税率 D. 超倍累进税率

答案: B C

解析: 我国现行税制中个人所得税采用超额累进税率, 土地增值税采用超率累进税率。

2. 下列税种中, 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立法确立的有()。
(1999 年)

- A. 增值税
B. 企业所得税
C.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D. 个人所得税

答案: C D

解析: 依据 1999 年教材第 20 至 21 页。

3. 下列各项中, 有权制定税收规章的税务主管机关有()
(2000 年)。

- A. 国家税务总局
B. 财政部
C. 国务院办公厅
D. 海关总署

答案: A B D

解析: 依据 2000 年教材第 17 至 19 页。

二、判断题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法是由税收实体法构成的。()
(1998 年)

答案: ×

解析: 我国税法体系按照功能作用的不同, 可分为税收实体法和税收程序法, 因此我国现行税法除了税收实体法, 还有税收程序法。

2. 在税收法律关系中, 代表国家行使征税职权的税务机关是权利主体, 履行纳税义务的法人、自然人是义务主体或称为权利客体。()
(1999 年)

答案: ×

解析: 依据 1999 年教材第 2 至 3 页。

第二章 增值税法

重点、难点分析与说明

本章重点内容有:应纳税额的计算,几种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出口退税,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使用与管理。

本章难点问题是:应纳税额计算中销售额的确定,允许抵扣和不允许抵扣进项税的规定,“当期”的时间限定,出口退税中“免、抵、退”的应用等。

一、增值税的征税范围

增值税的征税范围可以概括为:两项一般规定,四个特殊项目,三项特殊行为,而其中视同销售行为又分为8种情况。

(一)征税范围的一般规定

1. 销售或进口的货物:货物指有形动产,包括电力、热力、气体,不包括有形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2. 提供的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二)征税范围的特殊规定

1. 特殊项目:(1)货物期货(包括商品期货和贵金属期货);(2)银行销售金银的业务;(3)典当业的死当销售业务和寄售业代委托人销售物品的业务;(4)集邮商品的生产、调拨以及邮政部门以外的其他单位和个人销售集邮商品的。这部分内容考生应熟悉理解。

2. 视同销售行为

(1)将货物交付他人代销;

(2)销售代销货物;

(3)设有两个以上机构并实行统一核算的纳税人,将货物从一个机构移送其他机构用于销售,但相关机构设在同一县(市)的除外;

(4)将自产或委托加工的货物用于非应税项目;

(5)将自产、委托加工或购买的货物作为投资,提供给其他单位或个体经营者;

(6)将自产、委托加工或购买的货物分配给股东或投资者;

(7)将自产、委托加工的货物用于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

(8)将自产、委托加工或购买的货物无偿赠送他人。

上述8种视同销售货物行为,考生必须熟练掌握,考试中各种题型都可以出现。还需注意以下几点:第一,上述第(4)和第(7)中不包括购买的货物,这是因为将购买的货物用于非应税项目或集体福利和个人消费,等于货物用在了不征增值税的最终消费环节,因而不是销售问题,而是用于(4)和(7)的购进货物进项税额能否抵扣问题。第二,视同销售的货物所涉及的进

项税额,凡符合规定的允许作为当期进项税额抵扣。第三,视同销售货物情况下,其销售额的确定按下列顺序:①当月货物平均售价,②近期同类货物平均售价,③组价,这一内容考生必须掌握(参见应纳税额计算)。

(三)一般纳税人与小规模纳税人。

依据纳税人的经营规模和核算水平,增值税纳税人又分为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企业的划分标准要了解,另外,个人、非企业性单位及不经常发生增值税应税行为的企业均不属于一般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与小规模纳税人在计税方法上有三点不同:(1)一般纳税人使用增值税专用发票,小规模纳税人不能使用;(2)一般纳税人可以抵扣进项税额,小规模纳税人不得抵扣;(3)一般纳税人使用税率17%或13%,小规模纳税人使用征收率6%或4%。三点是密切相关的。

二、增值税税率

(一)一般纳税人计算销项税额采用两档税率:基本税率为17%,适用于销售或进口货物、提供应税劳务;还有一档低税率为13%,适用下列货物的销售或进口:

1. 粮食、食物植物油;

2. 自来水、暖气、冷气、热气、煤气、石油液化气、天然气、沼气,居民用煤炭制品;

3. 图书、报纸、杂志;

4. 饲料、化肥、农药、农机、农膜;

5. 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货物。如农产品、金属矿采选产品、非金属矿采选产品(包括煤炭)。

(二)小规模纳税人计算应纳税额采用两档征收率:

1. 商业企业属于小规模纳税人的以及销售以下4种特定货物的,适用4%的征收率:(1)寄售商店代销寄售物品;(2)典当业销售死当物品;(3)销售旧货;(4)经有权机关批准的免税商店零售免税货物。

2. 商业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属于小规模纳税人的,适用6%的征收率。

三、应纳税额的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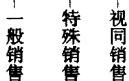
这是增值税法的核心内容。考试中多出现于计算题和综合题,考生应全部掌握。

(一)一般纳税人应纳税额计算

一般纳税人计算本月应纳增值税额采用当期购进扣税法。计算公式如下:

$$\text{应纳税额} = \text{当期销项税额} - \text{当期进项税额}$$

(不含税) 销售额 $\times 17\%$ (或 13%) 以票扣税 计算扣税 (3 种)



可见,一般纳税人应纳增值税额的计算,围绕三个关键环节:销项税计算,进项税抵扣,当期确认。

1. 销项税额

销项税额是纳税人销售货物或应税劳务,按照销售额和税率计算并向购买方收取的增值税额,即销项税额 = 销售额 $\times$ 税率。这里销售额的确定是正确计算销项税额的关键。

(1) 销售额是纳税人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向购买方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如手续费、包装物租金、运输装卸费等)。必须注意的是:第一,向购买方收取的价款中不包括收取的销项税额。第二,向购买方收取的价外费用应视为含税收入,在征税时换算成不含税收入再并入销售额。

(2) 特殊销售方式下销售额的确定,也是必须全面掌握的内容,主要有:

① 折扣销售:如果折扣额和销售额在同一张发票上分别注明,按折扣后的余额为销售额。如果折扣额另开发票,则不得从销售额中减除折扣额。对此要区分三种情况:A. 实物折扣,相当于无偿赠送,不得扣除实物款额;B. 销售折扣,是融资行为,折扣额不得扣除;C. 销售折让,是原销售额的减少,可以减除折让额。

② 以旧换新销售:按新货同期销售价格确定销售额,不得扣减旧货收购价格。

③ 还本销售:销售额就是货物销售价格,不得扣减还本支出。

④ 以物易物销售:双方均作购销处理,以各自发出的货物核算销售额并计算销项税额,以各自收到的货物核算购货额并计算进项税额。

⑤ 包装物押金处理:销售货物收取的包装物押金,如果单独记帐核算,不并入销售额交税,但因逾期(超过 1 年)未收回包装物不再退还的押金,应并入销售额征税。征税时注意两点:一是逾期包装物押金为含税收入,需换算成不含税价再并入销售额;二是征税税率为所包装货物适用税率。

⑥ 自己使用过的固定资产销售:单位和个体经营者销售自己使用过的游艇、摩托车和应征消费税的汽车,无论销售者是否属于一般纳税人,一律按简易办法依 4% 的征收率计征增值税,即应纳税额 = 销售额 $\div (1 + 4\%) \times 4\%$;销售使用过的其它固定资产,暂免征增值税,但必须同时符合下述条件:a. 属于企业固定资产目录,b. 确已使用过,c. 售价不超过其原值;否则,应按 4% 征收率计征增值税。

(3) 视同销售货物行为销售额的确定,必须遵从下列顺序:①按纳税人当月同类货物平均售价;②如果当月没有同类货物,按纳税人最近时期同类货物平均售

价;③如果近期没有同类货物,按组成计税价格。

组成计税价格 = 成本 $\times (1 + \text{成本利润率})$

公式中成本利润率为 10%。如果该货物是应税消费品,公式中还应加上消费税金,但这时的成本利润率不再按 10%,而应按消费税有关规定加以确定。

例:下列项目中应计算销项税的是()。

- A. 将购进的木材用于托儿所
- B. 将购进的钢材交加工单位加工成半成品后收回继续投入生产使用
- C. 将购进的汽车做为投资给其他企业
- D. 将购进的生产用电转为职工生活用电

答案:C

解析:本题的考核点之一是:货物销售的确认。只有在发生销售或视同销售下,才需计算销项税。四个备选答案中,A 选是将购进的货物用于集体福利,进项不得抵扣;B 项是生产使用原材料或半成品进项允许抵扣;D 项则应做进项转出。所以 A、B、D 涉及的都是进项税金,而不是销售货物。C 项将购进的货物投资到其他单位,按增值法规定应视同销售,计算销项税。考核点之二是,纳税人将购进的货物用于对外投资,做视同销售处理时,不考虑购进的货物在原单位如何管理使用。考生看到 C 答案时,第一反应是“汽车属于固定资产”,因此“固定资产的进项不得抵扣”,如果不细心看题,很容易把销项税和进项税如何处理混淆。本题考的是视同销售的问题,但却问何种情况计算销项税。这也是税法试题的特点。

2. 进项税额

进项税额是纳税人购进货物或接受应税劳务所支付或负担的增值税额,它与销售方收取的销项税额相对应。增值税的核心就是用纳税人收取的销项税额抵扣其支付的进项税额,但纳税人支付的所有进项税额并非都可以从销项税额中抵扣,考生必须熟练掌握准予抵扣和不予抵扣进项税额的具体项目。对于违反税法规定,随意抵扣进项税额的以偷税论处。

(1) 准予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分两类:

一类是以票抵扣,即取得法定扣税凭证,并符合税法抵扣规定的进项税额,包括:①从销售方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增值税额,②从海关取得的完税凭证上注明的增值税额。

另一类是计算抵扣,即没有取得法定扣税凭证,但符合税法抵扣政策,包括三项业务:

① 一般纳税人向农业生产者购买的免税农业产品或向小规模纳税人购买的农业产品。

进项税额 = 买价 $\times 10\%$

对这一规定的理解需注意:购买的免税农产品必须是农业生产者(个人、单位、小规模纳税人)自产自销的种植或者养殖的初级农业产品;其买价仅限于税务机关批准使用的收购凭证上注明的价款(含农业特产税)。

② 一般纳税人外购货物(除固定资产)和销售货物所支付的运输费用,进项税额 = 运费金额 $\times 7\%$

对这一规定的理解需注意:公式中运费金额是指

运输单位开具的运费结算单上注明的运费和建设基金,不包括随同运费支付的装卸费、保险费等其它杂费;符合抵扣规定的运费,必须是纳税人真正负担的(即运输发票抬头开给纳税人);纳税人购买免税货物负担的运费,不得按7%抵扣进项税。

③从事废旧物资经营的一般纳税人收购废旧物资,且不能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进项税额=收购金额 $\times$ 10%

此项抵扣规定只适用于专门从事废旧物资经营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2)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不论是否取得法定扣税凭证):

①购进固定资产;

②用于非应税项目、免税项目、集体福利或个人的购进货物或应税劳务;

③非正常损失的购进货物及在产品、产成品所耗用的购进货物或应税劳务;

④未取得并保存增值税扣税凭证,或扣税凭证不符合规定的购进货物或应税劳务。

上述第②至第④作为不得抵扣项目,如果在购进时已抵扣了进项税额,需要在改变用途时从当期发生的进项税额中扣减。

3.“当期”的时间限定

①采取直接收款方式销售货物,不论货物是否发出,均为收到销售额或取得索取销售额的凭据,并将提货单交给买方的当天;

②采取托收承付和委托银行收款方式销售货物,为发出货物并办妥托收手续的当天;

③采取赊销和分期收款方式销售货物,为按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的当天;

④采取预收货款方式销售货物,为货物发出的当天;

⑤委托其他纳税人代销货物,为收到代销单位销售的代销清单的当天;

⑥销售应税劳务,为提供劳务同时收讫销售额或取得索取销售额的凭据的当天;

⑦发生视同销售货物行为中第(3)至(8)项的,为货物移送当天。

上述时间限定也是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和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开具时限。

(2)进项税额的“当期”限定

①工业企业购进货物(包括外购货物所支付的运输费用),必须在购进的货物已经验收入库后,才能申报抵扣进项税额。

②商业企业购进货物(包括外购货物所支付的运输费用),必须在购进的货物付款后(包括采用分期付款方式的,也应以所有款项支付完毕后)才能申报抵扣进项税额。

③一般纳税人购进应税劳务,必须在劳务费用支付后,才能申报抵扣进项税额。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违反上述规定,将进项税额提前抵扣的,按偷税论处。

(二)小规模纳税人应纳税额计算

应纳税额=(不含税)销售额 $\times$ 征收率(4%或6%),销售额若为含税收入,需进行换算,换算公式为(不含税)销售额=含税销售额 $\div$ (1+税率或征收率)

四、几种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

(一)兼营不同税率的应税货物或应税劳务

应当分别核算不同税率货物或者应税劳务的销售额,分别计算应纳税额;未分别核算销售额的,从高适用税率征收。

(二)混合销售行为

如果一项销售行为既涉及增值税应税货物又同时涉及非应税劳务(即应征营业税的劳务),为混合销售行为。

1. 对于从事货物生产、批发或零售为主,并兼营非应税劳务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混合销售行为,视同销售货物,应当征收增值税,其销售额为货物与非应税劳务的销售额合计(这里非应税劳务的销售额可看作价外费用,视为含税收入,需换算为不含税收入再并入销售额),且混合销售行为涉及的非应税劳务所用购进货物的进项税额,凡符合条例规定的,准予抵扣。

2. 对于其它单位和个人(即非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混合销售行为,视为提供非应税劳务,不征增值税,而征营业税。

(三)兼营非应税劳务

如果增值税纳税人在销售应税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的同时,还从事非应税劳务(即营业税规定的各项劳务),且二者之间并无直接的从属关系,这种经营活动就称为兼营非应税劳务。

1. 纳税人兼营非应税劳务,如果分别核算货物或应税劳务和非应税劳务的销售额,按各自适用的税率分别征收增值税和营业税。

2. 纳税人兼营非应税劳务,如果未分别核算或不能准确核算货物或应税劳务和非应税劳务的销售额,其非应税劳务销售额应与货物或应税劳务的销售额合并,一并征收增值税。兼营的非应税劳务所用购进货物的进项税额,凡符合条例规定的,准予抵扣。

3. 纳税人兼营减、免税项目的,也应单独核算减税、免税项目的销售额;未单独核算的不得享受减、免税待遇。

例:下列项目中,允许抵扣进项税金的有()。

A. 公交公司为司机购买的劳保用品

B. 某化工厂为本厂生产服务的车队消耗的汽油

C. 饭店购进的烟、茶

D. 咨询公司兼营图书销售购进的图书

答案:BD。

解析:本题考核点是:混合经营和兼营的税务处理。但不是直接出题,而是从进项税金是否可扣除的角度提出。只有缴纳增值税的情况下,才有进项抵扣问题。A、C项属于营业税的纳税人发生的混合销售,应征收营业税,所以无进项抵扣。B、D项的进项税金可以抵扣。B项属于增值税的纳税人发生的混合销

售,应缴纳增值税。销售额是全部销售额的合计,非应税劳务发生的进项税额也允许抵扣。D项属于营业税的纳税人发生兼营业务,图书销售为增值税应税项目,如果分别核算,应缴纳增值税,购进图书的进项税额允许抵扣;如果不分别核算,兼营情况下,均应缴纳增值税,所以进项税额也允许抵扣。题中也未说明是小规模纳税人,所以按一般纳税人看待正确答案为BD。

五、出口货物退(免)税

我国根据出口企业的不同形式和出口货物的不同种类,对出口货物分别采取免税并退税、免税不退税、不免税也不退税三种不同的税收政策,考生学习时应理解并区分不同政策的范围、对象。退税率只做一般了解。

出口退税中应重点掌握“免、抵、退”和先征后退两种退税方法,其中,“免、抵、退”的方法较难,我们将结合例题来说明。

例:某玩具厂是有出口经营权的集体所有制的生产企业。1999年12月在国内销售毛绒玩具,不含税的销售额为3000万元;该季度报关离境的出口毛绒玩具,离岸价格为1000万美元;该月购入纺织品等原料,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金额为5000万元。上期未抵扣完结转当期抵扣的进项税为5万元。计算该季度退税额。(汇率:100美元=830元人民币)(出口玩具退税率为15%)

解析:该企业为有出口经营权的内资企业,出口退税实行“免、抵、退”的办法。

(1)免:免征外销货物出口环节增值税。

(2)剔:当期不予抵扣或退税的数额=当期出口货物离岸价×外汇人民币牌价×(增值税条例规定的税率-出口退税率)
 $= 1000 \div 100 \times 830 \times (17\% - 15\%)$
 $= 166(\text{万元})$

(3)抵:当期应纳税额=当期内销货物的销项税额-(当期全部进项税额-当期不予抵扣或退税的数额)-上期未抵扣完的进项税额
 $= 3000 \times 17\% - (5000 \times 17\% - 166) - 5$
 $= -179(\text{万元})$

(4)退:当期应纳税额<0

该企业出口货物占当期全部货物的销售额的比重
 $= (1000 \div 100 \times 830) \div [3000 + (1000 \div 100 \times 830)] \times 100\% = 73.45\% > 50\%$

当期出口货物离岸价×外汇人民币牌价×退税率
 $= (1000 \div 100 \times 830) \times 15\% = 1245(\text{万元}) > \text{当期未抵扣完的进项税额 } 179 \text{ 万元}$

故该季度退税额为179万元。

六、进口货物征税

应纳进口增值税=组成计税价格×税率(13%或17%)

组成计税价格=关税完税价格+关税+消费税

七、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使用和管理

增值税专用发票是销货方记录销项税额和购货方正确抵扣税款的凭证,它对增值税的计算与管理起决

定性作用。这部分内容是本章的重点之一,考生应全面复习,重点掌握以下几方面内容:

(一)专用发票的领购使用范围

专用发票只限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领购使用,增值税的小规模纳税人、非增值税纳税人以及全部销售免税货物的纳税人,不得领购使用专用发票。

(二)专用发票的开具范围

一般纳税人销售货物(包括视同销售货物在内)、应税劳务等,必须向购买方开具专用发票。发生下列情况不得开具专用发票:

- (1)向消费者销售应税项目。
- (2)销售免税项目。
- (3)销售报关出口的货物、在境外销售应税劳务。
- (4)将货物用于非应税项目。
- (5)将货物用于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
- (6)提供非应税劳务(应征增值税的除外)、转让无形资产或销售不动产。
- (7)向小规模纳税人销售应税项目。

(8)商业零售的烟、酒、食品、服装、鞋帽(不包括劳保专用的部分)、化妆品等消费品。

(9)工业企业直接销售给使用单位的机器、机车、汽车、轮船、锅炉等大型机械、电子设备。

(三)专用发票开具时限

与销项税额“当期”的限定相同。凡已开具了专用发票,其销售额未按规定计入销售账户进行核算,一律按偷税论处。

(四)不符合规定的专用发票,不得抵扣进项税额。

除购进免税农产品和自营进口货物外,购进应税项目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抵扣进项税额:

1. 未按规定取得专用发票。
2. 未按规定保管专用发票。
3. 销售方开具的专用发票不符合“专用发票开具要求”(详见教材)。

已经抵扣了进项税额,发现专用发票有上述三种情况之一的,要扣减发现期间的进项税额。

(五)专用发票开具后,发生退货或销售折让的处理。

学习这部分内容,考生应熟练掌握购销双方应纳税额的调整与计算,并应熟悉有关票、单的传递与处理。作为增值税法中的综合内容,一般出现在考试的计算题或综合题中。

销售货物并向购买方开具专用发票后,如发生退货或销售折让,应按以下规定办理:

1. 购买方在未付货款并且未作账务处理的情况下,须将原发票联和税款抵扣联主动退还销售方。

①如果销售方未将记账联作账务处理,应在该发票联和税款抵扣联及有关的存根联、记账联上注明“作废”字样,并依次粘贴在存根联后面,作为扣减当期销项税额的凭证。

②如果销售方已将记账联做账务处理,可开具相同内容的红字专用发票,将红字专用发票的记账联撕下作为扣减当期销项税额的凭证,存根联、抵扣联和发

票联不得撕下,将从购买方收到的原抵扣联、发票联粘贴在红字专用发票联后面,并在上面注明原发票记账联和红字专用发票记账联的存放地点。

2. 在购买方已付货款,或者货款未付但已作账处理,发票联及抵扣联无法退还的情况下,购买方必须取得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的进货退出或索取折让证明单送交销售方。销售方收到证明单后,根据退回货物的数量、价款或折让金额向购买方开具红字专用发票。购买方收到红字专用发票后,应将红字专用发票所注明的增值税额从当期进项税额中扣减。如不扣减,造成不纳税或少纳税的,属于偷税行为。

例:某生产企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X月份发生以下业务:

(1)销售一批货物应收取不含税价款120万元,因买方为老客户,给予5%折扣,另开具了红字发票。

(2)用自产货物抵债10万元,该批货物成本价8.5万元。

(3)将自产货物用于基建工程,该批货物成本价3万元,出厂价格3.5万元(不含税价)

(4)接受对外加工业务应取得加工收入4万元,税金0.68万元,已开具专用发票,但对方未付款。

(5)购进一批原材料支付货款20万元,税金0.34万元,取得专用发票,货尚未入库,货款已支付。同时支付该批货物的铁路运费,取得运输发票上注明的运费0.6万元,铁路建设基金0.1万元,保险费0.2万元。

(6)上个月购进的一批零部件中,有部分零部件不合格,不含税价款4万元,向主管税务机关说明情况后,索取了进货退出证明单,连同退货一并交付供货厂家,收到了卖方开具的红字专用发票。

生产企业按以下办法计算缴纳了增值税:

$$\begin{aligned}\text{销项税金} &= [120 \times (1 - 5\%) + 8.5 + 3] \times 17\% \\ &= [114 + 8.5 + 3] \times 17\% \\ &= 21.34(\text{万元})\end{aligned}$$

$$\begin{aligned}\text{进项税金} &= 0.34 + (0.6 + 0.1) \times 7\% + 4 \times 17\% \\ &= 0.34 + 0.7 \times 7\% + 4 \times 17\% \\ &= 0.34 + 0.05 + 0.68 \\ &= 1.07(\text{万元})\end{aligned}$$

$$\text{缴纳增值税} = 21.34 - 1.07 = 20.27(\text{万元})$$

分析以上做法是否正确,应如何调整。

答案:生产企业的做法是错误的。

(1)5%的折扣不得扣除。

(2)用自产货物抵债,属于销售,抵债款就是销售额,不应按成本计销项税额。

(3)自产货物用于基建为视同销售,应按出厂价计销项税额,用成本价是错误的。

(4)购进原料虽已付款,并取得专用发票,但货未入库,进项税额不准抵扣,其运费也不能抵扣。

(5)上月购进零部件已抵扣了进项税额,本月发生退货,手续完备,应调减进项税额,企业不但没有调减进项反而重复抵扣4×17%。

应做如下调整:

$$\text{销项税} = (120 + 10 + 3.5) \times 17\%$$

$$= 133.5 \times 17\% = 22.70(\text{万元})$$

$$\text{进项税} = 0 - 4 \times 7\% = -0.68(\text{万元})$$

$$\text{增值税} = 22.70 - (-0.68)$$

$$= 22.70 + 0.68 = 23.38(\text{万元})$$

解析:本题考核点是:①计算增值税时,折扣销售方式下如何确定销售额;②以货抵债是正常销售,抵顶的债款就是货物的销售额;③自产货物用于非应税项目是视同销售行为应按计税价格计算销项税;④工业企业扣除进项税的条件是货到入库;⑤退货后,应及时调减当期进项税。

同步练习题

一、单项选择题

1. 已开业的小规模企业,其年应税销售额超过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的,应在()申请办理一般纳税人认定手续。

- A. 应税销售额超过小规模纳税人标准之日起15日内
- B. 当年12月底以前
- C. 次年1月底以前
- D. 次年3个月内

2. 新开业的符合一般纳税人条件的企业,应在()申请办理一般纳税人认定手续。

- A. 办理税务登记的同时
- B. 发生首笔增值税业务时
- C. 开业6个月之内
- D. 次年1月底以前

3. 单位或个人经营者发生的下列行为中,应视同销售货物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或应纳税额的是()。

- A. 将购买的货物用于非应税项目
- B. 将购买的货物用于职工福利或个人消费
- C. 将购买的货物用于对外投资
- D. 将购买的货物用于生产应税产品

4. 对出口货物库存账和销售账均采用加权平均价核算的外贸企业,其出口货物应退增值税的计算公式是()。

- A. 应退税额 = 出口货物数量 × 加权平均进价 × 税率
- B. 应退税额 = 出口货物数量 × 加权平均进价 × 退税率
- C. 应退税额 = 出口货物销售额 × 退税率
- D. 应退税额 = $\frac{\text{出口货物数量}}{\text{数量}} \times \left(\text{售价} - \frac{\text{加权平均进价}}{\text{进价}} \right) \times \text{退税率}$

5. 进口下列货物应按13%的税率征收增值税的有()。

- A. 家用电器
- B. 汽车
- C. 农机
- D. 摄(录)像机

6.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的审批权限属于